

## 【会议论文】词中的语素义类似字中的形旁—符号理据和价值的区别

Peng Zeyun

在网上讨论中，我说一个概念至少用一个词表达，所以概念大于或者等于词，于是出现一连串的反问：（1）语素，作为词的构成单位，跟概念无关吗？（2）古代汉语的“习”是一个词表达一个概念，现代汉语的“习”是一个语素，不表达概念，是这样吗？（3）“习字”是一个事件概念，是复合概念，由动作概念“习”和事物概念“字”复合的。现代汉语的“习字”的“习”，不是表达一个动作概念吗？（4）语素意义只是用来构成词的理据吗？（5）语素必须构成词吗？如果说“语素意义只是用来构成词的理据”，那么 books 中的 s 是什么呢？（6）“姓习”的“习”，不是一个概念吗？（7）Word 的构词法主要是附加，分析词根词缀；“词”的构词法主要是复合，分析主谓、述宾等，所以 word 和“词”不等值啊。

这些反问把我问得更加清醒了。我突然想到了汉字的字。字里面的形旁到底跟词义是什么关系？跟这里的问题不是很相似吗？对，一并解释。

一个词的构成必须有声音和意义。单语素的声音好理解，例如“家”。多语素的声音表达词义的时候，遇到语素意义的麻烦。语素的意义似乎是词义的基础，其实不是。例如“国家”，对应古代汉语词“国”，对应英语的 country，跟现代汉语的“家”毫无词义关系。想象力丰富的人会说：“国家不包含家吗？”这跟词义本身的区别特征或者词的价值意义没有关系了。本来说“国”就可以了，在汉语词的双音化过程中，怎么让它增加一个音节变成双音词呢？理论上可以随便加一个音节，就想“阿哥，阿妹”一样加“阿”。事实上，这样的词多了，因为缺乏理据，会受到局限。于是通过比喻“国家是像一个家庭一样的集体”找到了新增一个音节或者语素的理据。其实要是重来的话，也可以换其他理据。这样的理据，使符号形成有理符号，不是像按照顺序编号的数字那样的无理符号。这样不仅可以给新词的产生提供原料，而且可以提高词的记忆效率。“蜂窝煤”表达的概念，在南方就用了自己最熟悉，古代北方人一般不知道的理据“藕煤”，不一定要跟别人的理据相同。

字也是这样。一个字的构成只需要形体。为什么要字？因为要把本来属于视觉的词转换成可以看到的词，才方便视觉获取信息。字去记录语言的时候，才涉及词的声音和意义问题。

独体字好理解，例如“人，A”。复合字就麻烦了。只有总量 26 个字的英语文字也不怕麻烦，不需要复合字。26 个字，不需要什么理据，死记硬背也很容易。麻烦的是总量数以万计的汉字中的字。要构造这么多视觉形体，必然需要大量的复合字。用来拼合的形体，叫做部件。部件也不能随意寻找，必须有理据，才方便记忆。到哪儿找形体的来源理据？既然创造字是用来记录语言的，那么就从语言单位词的声音和意义去找。这样就产生字的声旁和形旁两种部件。形旁和形旁复合，资源有限，记忆也相对麻烦。形旁和声旁复合，两条腿走路，道路宽广，所以在汉字中，形声字成为字的主流。在造字的当时，“桥”确实符合形旁“木”的理据，“闻”确实符合声旁“门”的理据。现在呢？它们的理据都失效了，但是“桥”记录的词的

价值仍然有效，词义没有改变。然而“闻”从理据到价值都失效了，因为词音和词义因为感觉方式的偏移而离婚了，词音从听觉改嫁嗅觉上的词义，听觉上的词义“闻”又跟“听”的词音结婚了。这样看现代“闻”的造字理据已经完全颠覆，面目全非。可见，不管词义是否发生历史变化，形旁的意义跟词或者语素的意义没有必然关系，更加不是它们的结构要素。声旁的道理也是一样的。

因此，那些认为“水小就是‘浅’”的词义解释，即使碰巧重合，也纯粹是**以偏概全**，是用理据意义代替价值意义。价值意义是语言单位在语言系统传递的实际信息，不包含联想出来的次要信息。例如“高”和“矮”的词义对立价值是身体上下的空间距离，不包含头发长短不同等信息。

“习字”，不是“‘习’这个字”，本来就是一个复合词，不能按照古代汉语当做词组来理解。如果让“字”这个语素自由，变成词，用现代汉语说，应该是“练习（写）字”。这就证明“习”现代不自由，不能做词。**books**中的**s**，属于语法形态变化，是语法语素，叫做词尾，跟表达概念意义的词中的词缀性质不同。所以，词典都**不管books**，只有词条**book**。

“姓习”的“习”，确实是词，但是这事是专用词，不是通用词。但是其他“习”只是不成词语素意义，所以没有标注词性，因为词都不是，怎么会有词性，好比人都不是，怎么叫做“男人”？新版《现代汉语词典》已经区分得清清楚楚。

**Word**的构词法主要是附加，分析词根词缀；“词”的构词法主要是复合，分析主谓、述宾等，只能说明个性，共性是**word**和“词”的主流构词方法都在对方使用了，整体特点才形成共性。我们不能因为外国人很多高鼻子，中国人很多矮鼻子，就认定他们不等值，其实他们都是人。